

浅析中小企业融资问题

赵 雯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银川

摘 要 | 中小企业已经逐步成为促进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生力军，在产品技术创新、产业结构调整、区域经济发展、解决就业和农村劳动力转移、提高国民生活水平等方面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但是，融资难却是现阶段制约中小企业发展的主要瓶颈。本文首先分析了中小企业融资难的制度原因，继而提出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的具有可操作性的途径—引导非正规金融的发展，最后介绍了发展非正规金融的方法。

关键字 | 非正规金融；中小企业；融资难；现实途径

Copyright © 2022 by author (s) and SciScan Publishing Limited

This article is licensed under a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NonCommercial 4.0 International License](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4.0/). <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4.0/>



中小企业的宏观经济效益是毋庸置疑的，无论是在发达国家，还是在发展中国家，中小企业对一国国民经济、地区经济发展乃至经济、社会制度的变迁与建构都起着重要的作用。在我国，中小企业已经从对国有部门的拾疑补缺成长为国民经济最有活力的增长点。然而，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同样是毋庸置疑的。中小企业由于自身财务报表公开的实施成本太高，固定资产投资偏低造成的可抵押品不足，以及多数情形下所有者与经营者的“高度合一”所造成借贷双方信息严重不对称，形成了小企业相对大企业的“信贷约束”

作者简介：赵雯，宁夏职业技术学院，讲师。

文章引用：赵雯. 浅析中小企业融资问题[J]. 金融分析与管理, 2022, 4(2): 95-101.

<https://doi.org/10.35534/fam.0402010c>

或称“信贷配给”现象。具备很强宏观经济效益的中小企业在信贷市场上却处于信贷配给的相对劣势地位。直面中小企业融资难的成因，寻找中小企业融资难的对策将刻不容缓。由于长期政策的偏向，使得一些部门对中小企业采取歧视性政策，大型银行将资金投向大企业，中小企业得到的信贷资金必然就减少；再有资本市场、法律制度对中小企业采用债券、股票等直接融资方式的限制，再加上中小企业自身存在财务报表不真实、融资资信差等，使中小企业的融资难上加难。

1 中小企业融资难的制度成因：“正规金融”供给不足

“正规金融”是指经国家批准允许设立并受法律保护的各种金融市场和金融活动，如货币市场的银行信贷、资本市场上的股票融资、债券融资等，也可称为体制内金融。中小企业融资难究其政策原因，主要是我国金融体系对中小企业融资的“正规金融”供给明显不足，如何从根本上解决中小企业融资的问题，将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目前我国金融体系对中小企业融资的政策支持明显不足主要表现为如下几个方面。

1.1 银行体系不够完善，形成对中小企业的融资抑制

银行体系应由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银行、国有政策银行、中小银行、外资银行等多形式、多层次的银行组成，但是我国金融体系却显得欠缺些。由于中国的商业银行体系，尤其是作为主体的四大国有商业银行正处于转型之中，远未真正实现市场化与商业化。为了防范金融风险，国有商业银行近年来实际上转向了面向大企业、大城市的发展战略，在贷款管理权限上收的同时撤并了大量原有机构，客观上导致了对分布在县域的中小企业信贷服务的大量收缩；而由于中国现有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和城乡信用社目前发展的战略重点在于与国有商业银行竞争，争夺大企业，客观上减少了对中小企业的融资。目前部分银行通过设置“补偿性余额”、收取违约延期支付费用等措施弥补这种风险。显然，这些措施导致了额外的交易成本，

且对中小企业而言带有较大的歧视性。此外，中小企业的经营易受外部环境的影响，或者说中小企业存续的变数大、风险大，实物资产少且一般流动性差，负债能力极为有限。中小企业类型多，资金需求一次性量小、频率高，导致融资复杂性加大，融资的成本高；信息透明度极低，进而与金融机构之间信息不对称问题相当严重。这些特点决定了国内的金融机构不会轻易地为中小企业提供资金。因此相比国外的中小企业融资困难，国内中小企业“融资难”更为困难。经过分析，这种状况的形成主要是中小企业自身的特点与银行体系定位导向相冲突的结果。

1.2 资本市场不够完善，抑制中小企业直接融资

一个国家完善的金融体系的功能和效率不仅要体现在有一个与经济发展相适应的银行体系，同时也要具备一个健全的、多层次、多结构的直接金融市场。我国资本市场的“先天缺陷”加上“后天不足”都使中小企业直接融资处于制度边缘。第一，资本市场制度存在严重缺陷。由于历史原因，我国股票融资制度主要是为国有大中型企业融资服务，对中小企业的关注远远不够。由于剥离改制无法保证母公司的独立利润来源，上市公司必然受到母公司的控制，大股东占用、关联交易、掏空上市公司的行为屡禁不止。证监会不得不通过发行上市严厉审核的方式来调控市场。对中小企业而言，首先，IPO审核时间长，不可预测。我国证券发行上市采用核准制，但仍以实质审核为主，基本无法确定能否通过发审委的审核。中小企业超前支付辅导、审计、评估、法律咨询等改制成本，但最终并不能预测能否上市。其次，发行上市门槛高。3年连续盈利，5000万总股本，无形资产出资不超过注册资本的20%等规定显然把很多中小企业和科技型企业挡在资本市场门外。此外，再融资制度条件苛刻。我国市场目前再融资条件有许多硬性指标，包括间隔1年、业绩达到一定标准、再融资规模限制等；同时对上市公司再融资行为没有区别对待，无论再融资规模大小、发行对象是谁，都采用同样的决策、审批程序和再融资方式，十分不利于提高中小企业的融资效率。第二，多层次的资本市场体系尚不健全。目前国内的资本市场仅有主板市场，虽然2004年5月已在深圳设立中小创业板，但

距离完善的多层次资本市场尚有很大的差距，发行体制没有根本变化，中小企业的上市融资环境也没有实质性的变化。毕竟中小企业板还是主板的一部分，还不是真正意义上的二板市场，其对拟上市企业的资格要求是按现行主板发行审核标准审核通过的，主要对象是那些科技含量高、具有成长性的中小企业。于2009年7月推出的创业板依然未能突破发行对象的限制。总之，不仅很多企业被挡在资本市场之外，而且有限的主板市场容量也难以容纳成千上万的中小企业。

1.3 政策支持不够，抑制中小企业融资

从政策层面看，我国尚未形成完整的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体系。我国的金融体制始终保持着国有经济导向，银行在信贷决策上偏离商业原则，将贷款过多的投向国有大中型企业。现行的融资体制主要是为了迎合国有大中型企业外源融资的需要而建立的，改革过程中金融资源配置的结果被锁定在国有银行与国有企业的链条上。对中小企业而言，这种在政策支配下成长起来的金融机构难以提供与其相匹配的金融服务。在本次金融危机爆发前，国家在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方面未形成足够的重视，除城市商业银行明确规定为中小企业服务外，其他国有商业银行在扶持中小企业发展方面没有硬性规定。同时政策落实也不到位：一是国家和地方政府对中小企业的扶持政策难到位，如财政补贴、税收减免等，因地方政府财政紧张而难以落到实处；二是支持中小企业的金融宏观信贷政策难以落实。与大型企业相比，在信贷扶持政策、利率浮动政策、呆坏账核销政策等方面，中小企业明显处于劣势。三是《担保法》《贷款通则》等法律、法规中有关企业贷款担保抵押条款要求，相当一部分中小企业很难达到。2008年金融危机而致使中国多个中小企业面临发展危机，严重的甚至关门，其中原因之一就是中小企业资金链的断节。中央银行要求各级金融机构创新产品、开辟专门机构为中小企业融资服务，但收效甚微。

1.4 缺乏完善的信用担保机制，形成对中小企业的融资抑制

2009年两会工业和信息化部部长李毅中在记者招待会上就中小企业融

资说了这样一段话“中小企业所创造的价值占40%，占企业总数的99%，解决就业人数占80%，但由于信用担保机制制约中小企业融资的问题一直存在，致使中小企业融资困难。”虽然为了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近年来从国家到地方都开展了中小企业的贷款担保业务，但这项业务进展缓慢。尽管各地都出台了《关于小企业贷款信用担保管理的若干规定》，并安排了小企业贷款信用担保资金，但是由于上述《规定》对担保人资产抵押及企业自身信用担保的条件都有一定的限制性规定，使许多中小企业难以享受到融资优惠政策。

2 适度、合理发展“非正规金融”，突破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的制度瓶颈

非正规金融是指不受国家法律保护和规范、处在金融当局监管之外的各种金融机构、金融市场、企业、居民等所从事的各种金融活动，包括私人借贷、贷款经纪人、地下钱庄等。在中小企业向正规金融机构融资需求受到抑制的情形下，其需求就会转向商业信贷和民间借贷。根据南开大学金融系李学峰的整理和研究，在我国中小企业中占有重要比例的私营企业（私营企业以中小企业为主），其融资结构和融资渠道与美国的中小企业存在巨大差别。

中国与美国融资结构的比较中，“其他”项存在着较大差距（中国的19.1%对美国的3%），差距产生的原因就是美国把专门为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服务的非正规金融机构纳入了正规金融体系中。而我国却把非正规金融排除在正规金融体系之外。因此在2008年11月13日晚中央经济频道，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院长张礼卿提出“应放宽民间金融机构进入银行体系的门槛，让民间金融制度化、阳光化，以降低民间金融的风险，让潜在资金供给转变成现实供给”。

鉴于我国目前的金融体系和中小企业的现状，非正规金融以其自身特点和优势在一定程度上能促进企业资金流转，减轻中小企业融资难的程度，并且已经成为中小企业的有效融资渠道之一。非正规金融在我国现阶段有其存在的

必要性和合理性，在近期其仍然是中小企业融资的主要来源。因此政府应大力改善非正规金融，引导其走向规范，使非正规金融与正规金融协调发展，共同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的问题。

2.1 促进非正规金融合法化，引导其有序成长

由于非正规金融在我国长期以来是受打击和取缔的对象，要保持非正规金融的长期发展，必须从法律上把非正规金融纳入信贷资金运作范畴。政府应尽快制定《非正规金融法》《放债人管理条例》等法规，明确界定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非法集资和正常的非正规金融的界限。对资金来源和运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非正规金融行为给予确认，赋予其合法地位，充分发挥非正规金融在迎合某些市场需求方面有其独特的制度优势，为中小企业融资提供资金支持。

2.2 促进非正规金融与正规金融联动化，引导其合理扩张

通过正规金融将低价的信贷资金提供给专职放贷者，既可以降低其直接面对中小企业的信息不对称程度，又使其获得充裕的资金可以实现资金的规模效益，并且专职放贷者间的竞争可以降低贷款利率水平。这种方法在菲律宾、印尼等发展中国家得到实践。因此，应促进正规金融与非正规金融的组合贷款，鼓励非正规金融机构与国有金融机构、商业金融机构互相参股、兼并、引进战略投资者等，以促进与完善非正规金融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允许非正规小额贷款组织进入银行间的市场拆借活动，并逐步实现小额信贷和微小企业贷款的利率完全市场化。

参考文献

- [1] 孔祥毅. 基于供求分析的中小企业融资问题探讨[J]. 经济发展研究, 2008(5).
- [2] 马利利. 我国中小企业融资问题的现状及对策研究[J]. 湖北经济学院学报, 2008(7).
- [3] 谢东东. 我国中小企业如何破解融资难题[J]. 三农论坛, 2006(6).

Analysis of Small and Medium-sized Enterprises Financing Problems

Zhao Wen

Ningxia Vocational and Technical College, Yinchuan

Abstract: Small and medium-sized enterprises have gradually become a new force to promote the development of China's national economy, in product technology innovation, industrial structure adjustment, regional economic development, solve the employment and rural labor transfer, improve the national living standards and other aspects play an increasingly important role. However, financing difficulty is the main bottleneck restricting the development of smes at present stage. This paper first analyzes the institutional reasons for the financing difficulties of small and medium-sized enterprises, and then puts forward an operable way to solve the financing difficulties of small and medium-sized enterprises guiding the development of informal finance, and finally introduces the methods of developing informal finance.

Key words: Informal finance; Small and medium-sized enterprises; Financing difficulties; Practical way